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4-012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议案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2023年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62,059万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86,206万元后，当年可供分配的利润775,853万元。期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219,729万元，加当年可供分配的利润775,853万元，减分配2022年度股利681,252万元，母公司期末留存可供分配的利润1,314,330万元。

按照“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532,801万元，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为159,840万元。2021年度和2022年度公司已累计分配利润1,008,977万元。

同时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可分配利润的10%”的规定，按2023年度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775,853万元的10%计算，应分配77,585万元。

为贯彻落实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披露的“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详见公告2024-003），积极回馈全体股东，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本次董事会拟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5,677,101,0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8元（含税），共计4,541,680,847.20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7.07%。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 二、分红情况说明

### （一）公司发展阶段、成长性

公司系焦煤生产加工企业，兼营电力、焦炭等，目前处于稳定发展阶段，业绩优良。公司将努力奋斗，以实际行动和优良业绩回馈股东、惠及职工、回报社会。

### （二）利润分配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鉴于公司持续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议案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该预案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订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其他说明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